

创文在行动

街头捕捉流浪犬
暂扣乱停放车辆
制止占道出店经营

市民都说“干得漂亮”



执法人员暂扣乱停放的摩托车。

文、图/记者 徐国文 通讯员 瞿虎

本报讯 昨日,五堰街办城管执法大队在辖区内开展市容秩序综合治理,对流浪犬、占道经营、出店经营、人行道乱停车等现象进行查处。在3小时的整治行动期间,共捕捉流浪犬3只,暂扣电动车、摩托车33辆,暂扣经营工具26件,制止占道经营、出店经营40余起。

昨日上午9时许,记者随城管执法人员来到人民北路人民商场附近,看到附近一处未施划停车位的人行道上停放了数十辆电动车和摩托车,市民出行受阻。城管执法人员依法将乱停放的车辆进行清理,人行道恢复畅通。

在老虎沟农贸市场,一只流浪犬在道路上穿行,城管执法人员用捕犬网进行抓捕,并将其放进捕犬笼。随后,城管执法人员先后在朝阳路、人民路捕捉到两只流浪犬,并对道路上未栓绳犬只的主人进行宣传教育,这些犬主人表示将按照规定文明养犬。

“流浪犬随地大小便,非常不卫生,还存在安全隐患。”一位市民为城管执法人员捕捉流浪犬的做法点赞,他表示,我市流浪犬治理效果明显,以往到处都是未栓绳的犬只,经过治理后,市民文明养犬意识明显提升。

在工人文化宫附近,一名商贩将火炉、推车等物品摆放在道路上售卖烤玉米,执法人员对其经营工具进行暂扣。“此前多次对这名商贩进行劝导,但她不听从管理,今天将依法处理。”五堰街办城管执法大队大队长万香伟说,对于首次不按照规定摆摊经营的商贩,他们以劝导为主,多次屡教不改者,才会依法暂扣其经营工具。

五堰街办城管执法大队提醒广大市民,一定要文明养犬,电动车及摩托车要停放在停车泊位,切勿乱停乱放;广大经营商户也要按照相关规定守法经营,切勿出现出店经营、占道经营现象,一旦发现,城管部门将依法进行查处。

郧阳区“七大专项行动”助力城市环境提升

记者 吴忠斌 通讯员 高超

本报讯 昨日,郧阳区召开“洁美家园靓车城”专项行动部署会,针对环境卫生、市容秩序等14个方面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部署开展七个专项行动,打造整洁有序城市环境,以最佳状态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开展环境卫生大清理。各乡镇、各单位要集中开展环境卫生清理,将迎测点位里里外外、边边角角的垃圾、灰尘、蜘蛛网、堆放物等打扫干净。加大道路保洁力度,提高垃圾清扫清运频次。对城区到乡镇沿途道路、河道存在乱堆放、成片垃圾的问题进行彻底清理。

开展公共秩序大规范。在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居民小区、公共广场、人行道等区域广泛施划停车线。治理车辆不礼让行人、闯红灯、车窗抛物、非机动车逆行、行人乱穿马路等突出问题。城管部门采用网格化管理,大力整治出店经营、占道经营等现象。文明劝导队对公共场所不文明现象及时劝导。

开展小区、小巷环境大提升。集中整治以农贸市场、车站、社区周边为重点的老旧小区、背街小巷的环境卫生、公共秩序。各社区重点解决垃圾清扫不及时、垃圾桶缺失或摆放不规范、消防设施不合规、车辆乱停放、杂物乱堆放、路灯墙面窗户玻璃污损等问题。

开展野广告大整治。对乱贴小广告行为依法处置,并在网络、媒体上通报办案结果。乡镇、社区组织开展居民小区野广告清理,通过加强巡查、完善门禁系统、设立信息张贴栏等措施,解决居民楼道野广告久治不绝问题。

开展流浪犬大清理。从10月底开始,公安、城管、城关镇等部门每天8小时不间断巡查捕捉流浪犬。社区要会同小区物业公司加强对市民的宣传教育,提醒市民文明养犬。公安、城管执法等部门加大对遛狗不牵绳、宠物扰民等不文明养犬行为的处置力度。

开展垃圾桶问题大整改。对城区所有垃圾桶开展大排查,对破损垃圾桶(箱)全部更换,需要摆放垃圾桶(箱)的点位必须按照“可回收、不可回收”集中摆放到位。住建部门每周对城区主次干道、广场游园的垃圾桶、果皮箱、隔离栏、广告牌等进行一次彻底清洗。桶内垃圾要及时清运,垃圾桶周边散落垃圾和渗露液及时清理。

开展消防设施大排查。消防部门对城区所有社区小区、机关单位的消防设施进行全面排查,重点看消防设施是否缺失、是否损坏、是否过期,消防通道是否被占用或堵塞。对排查出来的问题进行集中督办整改。

海绵城市相关知识了解一下



一、海绵城市是什么?

答:海绵城市是指城市能够像海绵一样,在适应环境变化和应对自然灾害等方面具有良好的“弹性”,下雨时吸水、蓄水、渗水、净水,需要时将蓄存的水“释放”并加以利用。

二、海绵城市的特点是什么?

答:海绵城市建设应统筹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城市雨水管渠系统及超标雨水径流排放系统。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可以通过对雨水的渗透、储存、调节、转输与截污净化等功能,有效控制径流总量、径流峰值和径流污

染;一般通过综合选择自然水体、多功能调蓄水体、行泄通道、调蓄池、深层隧道等自然途径或人工设施构建。以上三个系统并不是孤立的,也没有严格的界限,三者相互补充、相互依存,是海绵城市建设的重要基础元素。

三、十堰市海绵城市建设总体思路是什么?

答:一是生态优先,构筑海绵生态安全格局;二是灰绿结合,重点解决城市内涝、系统治理城市水环境;三是点带面,集中打造近期建设区域,引领全市海绵城市建设;四是完善制度,建立全过程管理机制,保障海绵城市稳步推进。

四、十堰市海绵城市建设规划措施是什么?

答:(一)河道水环境提升规划:正

在编制的《十堰市城市蓝线专项规划(2018—2035)》已将河道整治、管理纳入专章。(二)河湖水系生态修复规划。(三)内涝积水点整治规划。(四)水资源化利用规划:百二河生态修复工程和百二河引水已经规划并实施。

五、十堰市是山地城市,如何合理进行海绵城市建设?

答:十堰市中心城区范围内多为浅丘和低山,现状绿地面积比例较高,但集中的绿地位于城区边缘地带,城市雨水较难汇入,不利于大规模城市雨水调蓄。我们应当结合硬化地面的分布情况合理布局海绵措施,保护低洼处的绿地、湿地,建设集中式的公园绿地;此外,还应当分散建设与市民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开放式小型绿地,在满足市民休闲游憩需求的同时对周边地块的雨水径流

起到净化滞蓄的作用。我市正在建设的大型基础设施项目如:汉十高铁十堰北站、百二河生态修复工程等均按海绵城市建设要求进行规划、建设、实施。

六、海绵城市建设原则是什么?

答:海绵城市建设应遵循生态优先等原则,将自然途径与人工措施相结合,在确保城市排水防涝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实现雨水在城市区域的积存、渗透和净化,促进雨水资源的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



扫一扫
为您了解十堰
自然资源和规划工
作打开一扇窗